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co Pharmaceuticals Holdings Limited

兴科蓉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以及 建議修訂現有大綱及細則及 採納新大綱及細則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024.1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49.8百萬元減少約1.25%。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增加人民幣91.2百萬元至人民幣365.0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273.8百萬元)，毛利率則由2020年的13.4%增加至報告期內的18.0%。毛利率的增加受益於人血白蛋白銷售價格比去年高。
-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純利增加14.4%至人民幣135.1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118.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銷售毛利增加。
- 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為人民幣135.1百萬元(2020年：純利人民幣118.1百萬元)，純利額增加人民幣17.0百萬元。
- 報告期內，每股基本及攤簿盈利為人民幣0.08元(2020年：每股基本及攤簿盈利人民幣0.07元)。
- 董事會決議不就報告期宣派任何末期股息(2020年：無)。

興科蓉醫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業績是根據下文所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	2,024,055	2,049,803
銷售成本		<u>(1,659,105)</u>	<u>(1,775,977)</u>
毛利		364,950	273,826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0,951	13,669
銷售及經銷開支		(105,375)	(89,836)
行政開支		(66,001)	(40,55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14	(1,020)	350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15	164	(48)
其他開支		(7,118)	(12,657)
財務成本	4	<u>(29,164)</u>	<u>(8,797)</u>
除稅前溢利	5	167,387	135,955
所得稅開支	6	<u>(32,304)</u>	<u>(17,818)</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135,083</u>	<u>118,137</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35,083	118,137
非控股權益		<u>-</u>	<u>-</u>
		<u>135,083</u>	<u>118,137</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			
基本			
一年內溢利(人民幣)	8	<u>0.078</u>	<u>0.070</u>
攤薄			
一年內溢利(人民幣)	8	<u>0.078</u>	<u>0.07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07,867	188,249
投資物業	10	6,499	6,679
使用權資產	11(a)	48,394	49,934
無形資產		–	22
預先支付款項		169	796
遞延稅項資產	12	860	646
非流動資產總值		263,789	246,326
流動資產			
存貨	13	61,270	242,56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4	213,601	578,68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5	313,039	40,714
已抵押存款	16	55,01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326,052	143,765
流動資產總值		968,977	1,005,72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7	422,933	700,320
合約負債	18	27,749	27,80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9	53,424	161,94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	208,320	77,986
應付稅項		12,826	21,999
租賃負債	11(b)	384	736
流動負債總額		725,636	990,793
流動資產淨值		243,341	14,93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07,130	261,260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	20	132,244	3,04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9	–	93,422
租賃負債	11(b)	–	367
非流動負債總額		132,244	96,831
資產淨值		374,886	164,429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1	151	136
儲備		374,735	165,201
		374,886	165,337
非控股權益		–	(908)
權益總額		374,886	164,42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67,387	135,955
就以下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	4,957	7,804
投資物業折舊	10	180	45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	1,540	1,138
無形資產攤銷		22	23
未變現匯兌收益		3,549	1,100
已收按金的估算貼現	3	-	(8,5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3	(795)	(61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	(39)
財務成本	4	29,164	8,797
銀行利息收入	3	(518)	(1,295)
收取車輛捐贈的其他收入		(30)	-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5	-	3,24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14	1,020	(350)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15	(164)	48
		206,312	147,75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64,066	(547,62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減少／(增加)		(34,259)	25,852
存貨減少		181,291	13,457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627	(288)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77,387)	399,854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		(11)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減少)		(93,697)	114,880
合約負債減少		(57)	(10,776)
		346,885	143,110
營運所得現金		346,885	143,110
已收利息		518	1,295
已付稅項		(41,691)	(7,105)
		305,712	137,30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305,712	137,300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3,522)	(372)
添置租賃土地		-	(49,114)
購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理財產品		(366,136)	(164,000)
贖回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理財產品		366,136	164,0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3	795	61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3	-	39
贖回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1,990
		<u>(22,727)</u>	<u>(46,842)</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719)	(990)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11	(55)	(95)
已付利息		(22,417)	(6,770)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210,000	120,330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77,937)	(226,3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減少		(115,962)	(98,605)
發行新股		69,806	-
行使購股權		5,568	-
已抵押定期存款增加		(55,015)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		(110,377)	42,567
		<u>(97,108)</u>	<u>(169,875)</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85,877	(79,417)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590)	(1,57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3,765	224,756
		<u>326,052</u>	<u>143,765</u>
年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326,052	143,765
		<u>326,052</u>	<u>143,765</u>
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26,052</u>	<u>143,765</u>

財務報表附註

1.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於2015年3月1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2403室，自2020年11月20日起生效。

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從事改善人體血漿藥品、抗生素及專注於治療領域與人體血漿製品及其他快速增長類別互補的其他藥品的市場營銷、推廣及渠道管理（「營銷、推廣及渠道管理」）服務。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於本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董事認為，Risun Investments Limited（「Risun」）（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及日期與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興豪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6日 英屬維爾京群島	5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晨曄有限公司	2016年8月5日 英屬維爾京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成都興科蓉醫藥有限公司 ⁽ⁱ⁾	2011年2月17日 中國/中國內地	10,000,000美元	100	-	銷售藥品
香港恒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20日 香港	100港元	-	100	銷售藥品
曄煜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6日 香港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四川興科蓉藥業有限責任公司 ⁽ⁱⁱ⁾	2011年4月1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銷售藥品
四川興科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ⁱⁱⁱ⁾	2013年11月25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藥品研發
成都興科蓉醫藥技術有限責任公司 ^(iv)	2014年2月26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2,000,000元	-	100	提供藥品倉庫設施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地點及日期與 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成都恒盛紫光醫藥技術有限責任公司 ⁽ⁱⁱ⁾ (「成都恒盛」)	2015年3月4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醫療及生物技術諮詢
西藏林芝紫光藥業有限責任公司 ⁽ⁱⁱ⁾ (「林芝紫光」)	2014年11月17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銷售藥品
興科蓉(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ⁱ⁾	2016年8月25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銷售藥品
青島煜盛恒盈貿易有限公司 ⁽ⁱ⁾	2016年11月15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青島瑞馳藥業有限公司 ⁽ⁱⁱ⁾	2007年5月15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銷售藥品
新加坡恒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ⁱⁱⁱ⁾	2020年8月6日 新加坡	10,000新加坡元	-	100	銷售藥品
澳門興科榮一人有限公司 ^(iv)	2021年2月1日 澳門	澳門幣25,000元	-	100	國際貿易
北京興科榮生物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ⁱⁱ⁾	2021年8月9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市場推廣
海口興科榮生物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ⁱⁱ⁾	2021年8月29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市場推廣
Sheenos Limited	2021年11月30日 英屬維爾京群島	5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i) 四川興科蓉藥業有限責任公司(「四川興科蓉藥業」)、興科蓉(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興科蓉上海」)、青島煜盛恒盈貿易有限公司(「青島煜盛」)及成都興科蓉醫藥有限公司(「成都興科蓉」)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ii) 該等附屬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內資企業。

(iii) 該附屬公司根據新加坡共和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iv) 該附屬公司根據澳門法律註冊為一人有限公司。

1.2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仍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準則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若干理財產品按公平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運用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權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部分的投票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編製,並採用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計算,並持續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

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仍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股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述三項控制權因素的其中一項或多項有所變動,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並無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會入賬為股本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及在損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因此產生的盈虧。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者相同。

1.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後與Covid-19相關的 租金優惠(提早採納)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和影響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解決了先前修訂本中未處理有關在現行利率基準被其他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取代時影響財務報告的問題。該修訂本提供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允許在對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變動進行會計處理時，在不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情況下更新實際利率(倘有關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的直接後果，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經濟上相當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此外，修訂本允許在對沖關係並無終止的情況下，進行利率基準改革規定對對沖指定項目及對沖文件作出的變動。於過渡時可能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透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規定處理，以計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修訂本亦為實體提供臨時寬免，不用於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部分時符合獨立可識別規定。該寬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設符合獨立可識別規定，前提是實體合理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部分將於未來24個月內獨立可識別。此外，修訂本規定實體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瞭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若干按中國貸款市場報價利率以人民幣計值的計息銀行貸款。倘該等借款的利率於未來期間被無風險利率取代，則本集團將於符合「經濟等值」標準時經修改該等借款後應用上述實際可行權宜方法，並預期將不會因對有關變動應用修訂本而產生重大修改收益或虧損。

- (b) 於2021年3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將承租人選擇不就新冠疫情直接產生的租金優惠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的實際可行權宜方法的可用期限延長12個月。因此，實際可行權宜方法適用於任何租金付款減免僅影響原定於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的租金優惠，惟須滿足應用實際可行權宜方法的其他條件。修訂本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生效，首次應用該修訂本的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本會計期間開始時保留溢利的期初結餘調整。該修訂本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於2021年1月1日提早採納該修訂本。然而，本集團尚未獲得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並計劃於允許應用期間在適用時應用實際可行權宜方法。

1.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惟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引用概念框架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2,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闡述範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¹

¹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⁴ 由於2020年6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獲修訂以延長允許保險公司於2023年1月1日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暫時豁免

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概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旨在引用2018年3月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以取代引用先前的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而不會大幅更改其規定。修訂本亦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增加其確認原則的例外情況，以供實體引用概念框架以釐定構成資產或負債的內容。該例外情況規定，就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及或然負債單獨產生而非於業務合併中承擔，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參閱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修訂本釐清或然資產不合資格於收購日期確認。本集團預期自2022年1月1日起提前採納該等修訂本。由於修訂本將提前應用於收購日期為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故本集團於過渡日期將不會受修訂本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針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規定的不一致性。修訂本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全數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修訂本即將提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於2015年12月剔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先前的強制生效日期，而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會計處理完成更廣泛的檢討後釐定。然而，修訂本現時可供採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釐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修訂本訂明，倘實體遞延償還負債的權利須待實體符合特定條件，而實體於報告期結束日符合該等條件，則其於該日有權遞延償還負債。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將行使其權利遞延清償負債的可能性所影響。修訂本亦釐清被視為清償負債的情況。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須追溯應用，亦可提早應用。預期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要求實體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主要會計政策。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所載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就如何將重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性指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及可提早應用。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所提供指引為非強制性，該等修訂本無需生效日期。本集團現時正評估修訂本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定義為在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財務報表之貨幣金額。修訂本亦闡明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制定會計估計。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及適用於該期間開始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亦可提早應用。預期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縮小了初始確認豁免的範圍，規定該豁免不得適用於產生金額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交易，如租賃及棄置義務相關交易。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所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須適用於所呈列的最早可比期間期初的租賃及棄置義務相關交易，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該日期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部分(如適用)期初結餘的調整。此外，修訂本將前瞻性適用於租賃及棄置義務以外的交易，亦可提早應用。

本集團已應用初始確認豁免，且並無就租賃相關交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後，本集團將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並將首次應用修訂本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所呈列最早可比期間期初保留溢利的期初結餘調整。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於將資產達致其能夠以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運作所需的地點及狀況時，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出售所生產項目的任何所得款項。相反，實體於損益確認出售任何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的成本。修訂本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且僅可追溯應用於實體首次應用修訂本的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時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亦可提早應用。預期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該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督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係，除非根據合約可明確向對手方收取，否則不予計入。修訂本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適用於實體於其首次應用修訂本的年度報告期初尚未履行其所有責任的合約，亦可提早應用。首次應用修訂本的任何累計影響須於首次應用日期確認為對期初權益的調整，而毋須重列比較資料。預期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的年度改進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闡釋範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本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釐清實體於評估一項新訂或經修訂金融負債的條款是否與原有金融負債的條款存在重大差異時包括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另一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實體將修訂本應用於實體首次應用修訂本的年度報告期初或之後修訂或交換的金融負債。修訂本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亦可提早應用。預期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移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闡釋範例13中有關租賃物業裝修的出租人付款說明。此舉消除了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有關租賃優惠處理方面可能出現的混淆情況。

2. 收益及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及對綜合業績的貢獻主要來自其於中國內地的人血白蛋白注射液、抗生素、專注於與人體血漿製品互補的其他治療藥品及其他快速增長類別的銷售額，我們視其為單一的可報告分部，採取與內部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報告資料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一致的方式報告。此外，本集團使用的主要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因此，除以實體為單位的披露外，未有呈列分部分析。

收益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貨品銷售	<u>2,024,055</u>	<u>2,049,803</u>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i) 收益資料明細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藥品類型		
人血白蛋白注射液	1,973,223	1,889,012
抗生素(安可欣及麥道必)	<u>50,832</u>	<u>160,791</u>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u>2,024,055</u>	<u>2,049,803</u>

地區市場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所有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均來自位於中國內地(本集團主要營運實體註冊地)的客戶。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確認收益的時間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所有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於轉讓貨品的時間點確認。

下表顯示計入報告期初的合約負債在本報告期內確認為收益的金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藥品銷售	<u>27,732</u>	<u>8,742</u>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各主要客戶佔總收益10%或以上的收益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566,149	679,377
客戶B	*	*
客戶C	<u>*</u>	<u>*</u>

* 少於10%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藥品銷售

履約責任於交付藥物時達成，而付款一般於交付後90天至180天(2020年：90天至240天)內到期，惟若干客戶須於交付藥品前預先付款。

3.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有關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518	1,295
已收按金的估算貼現(附註19(c))	–	8,510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附註5)	795	615
來自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附註5)	–	39
政府補助*	1,152	447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淨額(附註5、11)	172	290
服務收入	8,284	2,434
其他	30	39
	<u>10,951</u>	<u>13,669</u>

* 並無有關政府補助的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

4. 財務成本

有關財務成本的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利息	21,390	2,833
遞延結算貿易應付款項利息	–	3,937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1)	55	95
開立信用證應佔財務費用	1,141	–
解除貼現已收取長期按金(附註19(c))	6,578	1,932
	<u>29,164</u>	<u>8,797</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1,659,105	1,775,977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9	4,957	7,80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	1,540	1,138
投資物業折舊	10	180	454
無形資產攤銷		22	23
研發費用		26,160	812
就以下各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貿易應收款項	14	1,020	(350)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 金融資產	15	(164)	48
短期租賃付款	11(c)	1,000	433
核數師薪酬		2,850	3,100
僱員福利開支：			
工資及薪金		13,731	10,389
福利及其他利益		1,366	388
退休金計劃供款			
一定額供款基金		1,925	491
住房公積金			
一定額供款基金		551	457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17,573	11,725
外匯虧損淨額		3,549	6,058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	3,24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3	(795)	(61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3	-	(39)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淨額	3	(172)	(290)

6. 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任何所得稅。本集團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須按兩級制利得稅率繳稅。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2020年：2,000,000港元)按8.25%(2020年：8.25%)的稅率繳稅，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2020年：16.5%)的稅率繳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年內中國內地有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所釐定分別適用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計提。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於中國註冊的所有附屬公司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繳稅。

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香港 年內開支	12,121	8,049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開支	20,397	14,693
調整往年即期稅項	-	(4,999)
遞延稅項(附註12)	(214)	75
	<u>32,304</u>	<u>17,818</u>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32,304</u>	<u>17,818</u>

7. 股息

董事已於2022年3月3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決議不會就報告期向股東派付末期股息(2020年末期股息：無)。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基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135,083,000元(2020年：人民幣118,137,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736,830,311股(2020年：1,691,890,585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是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並作出調整以反映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低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份平均市價情況下的攤薄影響。由於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年內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因此並無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是基於：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135,083</u>	<u>118,137</u>
	股份數目	
	2021年	2020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36,830,311	1,691,890,585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13,267</u>	<u>-</u>
	<u>1,737,443,578</u>	<u>1,691,890,585</u>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	175,163	1,509	10,946	18,518	31,237	237,373
添置	22,150	–	136	31	2,258	24,575
於2021年12月31日	197,313	1,509	11,082	18,549	33,495	261,948
累計折舊：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	21,983	401	9,252	17,488	–	49,124
年內撥備(附註5)	4,434	133	283	107	–	4,957
於2021年12月31日	26,417	534	9,535	17,595	–	54,081
賬面淨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153,180	1,108	1,694	1,030	31,237	188,249
於2021年12月31日	170,896	975	1,547	954	33,495	207,867
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	176,347	1,563	10,903	18,445	31,248	238,506
添置	–	139	43	73	117	372
其他轉出	(1,184)	–	–	–	(128)	(1,312)
出售	–	(193)	–	–	–	(193)
於2020年12月31日	175,163	1,509	10,946	18,518	31,237	237,373
累計折舊：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	17,335	328	8,576	15,274	–	41,513
年內撥備(附註5)	4,648	266	676	2,214	–	7,804
出售	–	(193)	–	–	–	(193)
於2020年12月31日	21,983	401	9,252	17,488	–	49,124
賬面淨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159,012	1,235	2,327	3,171	31,248	196,993
於2020年12月31日	153,180	1,108	1,694	1,030	31,237	188,249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57,159,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70,296,000元)的若干樓宇已抵押予兩間銀行，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的擔保(附註20(a))。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9,967,000元(2020年12月31日：零)的若干樓宇已抵押以獲取人民幣60,000,000元的銀行融資。

10. 投資物業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6,679	7,133
年內已計提折舊(附註5)	(180)	(454)
	<hr/>	<hr/>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6,499	6,679

附註：

- (a) 於2021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估計約為人民幣8,292,000元(2020年：人民幣8,292,000元)。估值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亞太諮詢評估有限公司於2020年進行。年內無重大變化，未進行重估。外部估值師的選擇標準包括市場知識、聲譽、獨立性以及是否維持專業標準。估值乃根據對未來租金收入或相同地點及條件下類似物業的市場租金的可靠估計(如適用)使用貼現現金流量預測進行估計。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計量層次需要若干重大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3級)。
- (b)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位於中國內地並根據中期租約持有。
- (c) 於2021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按經營租賃出租予一名第三方。
- (d)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499,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6,679,000元)的投資物業已抵押以獲取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人民幣150,0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0,000,000元)。

11.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營運所用辦公室物業及倉庫的租賃合約。本集團就辦公室物業項目訂立若干長期租賃合約。已預付一次性付款以獲得租期為50年的租賃土地。每年須預付一次性付款以獲得租期為五年的若干租用辦公室物業，付款後根據租賃條款毋須支付任何後續款項。其他租賃則每月、每季及每半年支付。辦公室物業租賃的租期為1至5年。倉庫租賃的租期為五年以內。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向本集團以外人士轉讓及分租租用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於年內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物業 及倉庫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	1,041	1,041
添置	49,114	917	50,031
折舊開支(附註5)	(82)	(1,056)	(1,138)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49,032	902	49,934
折舊開支(附註5)	(982)	(558)	(1,540)
於2021年12月31日	48,050	344	48,394

本集團計入使用權資產的租賃土地位於中國內地並根據長期租約持有。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年內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1,103	1,176
新租賃	–	917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附註4)	55	95
付款	(774)	(1,085)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384	1,103
分析為：		
流動部分	384	736
非流動部分	–	367

(c) 在損益中確認有關租賃的金額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4)	55	95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附註5)	1,540	1,138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計入行政開支)(附註5)	1,000	433
在損益中確認的總額	2,595	1,666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投資物業，為位於中國內地的一項商業物業。租賃條款一般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並規定根據當時的市況定期調整租金。年內，本集團確認租金收入淨額人民幣172,000元(2020年：人民幣290,000元)(附註3)。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與租戶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在未來期間應收的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70	511
一年後但兩年內	—	170
	<u>170</u>	<u>681</u>

12.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646	721
年內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6)	<u>214</u>	<u>(75)</u>
於年末	<u>860</u>	<u>646</u>

附註：

-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的累計稅項虧損為人民幣13,278,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7,616,000元)，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其被視為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該等稅項虧損。
- 有關中國附屬公司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按已頒佈的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提撥備。
-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徵收10%的預扣稅。該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已簽訂稅務協議，則可採用較低的預扣稅率。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對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就自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並無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出盈利而須支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董事認為，基於股息政策、本集團業務所需的營運資金水平及本集團擴大中國內地的業務等因素進行評估後認為，該等附屬公司於可見將來不大可能分派有關盈利。未就有關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投資的暫時性差異總額約人民幣114,914,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62,851,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13. 存貨

於報告期末，所有存貨指所購買的藥品。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賬面值為人民幣56,339,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41,577,000元)的存貨作為本集團有關進口代理服務的其他應付款項的抵押，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9(b)。

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16,346	580,778
減值	(3,111)	(2,091)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	213,235	578,687
應收票據	366	—
	213,601	578,687

除若干客戶須於交付貨品前預付款項外，本集團向客戶授出交付貨品後90天至180天(2020年：90天至24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尋求對其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結算維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於2021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281,044,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67,169,000元)以信用證結算。

於報告期末基於收益確認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07,097	576,378
3至12個月	6,138	2,309
	213,235	578,687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091	2,441
減值虧損撥備／(撥回)(附註5)	1,020	(350)
於年末	3,111	2,091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率。撥備率是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即按客戶類型及其他保險形式擔保的範圍)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現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可靠資料。

以下載列有關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資料：

於2021年12月31日

	即期	逾期			合計
		1至90天	91至180天	超過180天	
預期信貸虧損率	1.84%	8.56%	61.62%	10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207,793	6,701	28	1,824	216,346
以信用證結算(人民幣千元)	(169,862)	-	-	-	(169,862)
	<u>37,931</u>	<u>6,701</u>	<u>28</u>	<u>1,824</u>	<u>46,484</u>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u>696</u>	<u>574</u>	<u>17</u>	<u>1,824</u>	<u>3,111</u>

於2020年12月31日

	即期	逾期			合計
		1至90天	91至180天	超過180天	
預期信貸虧損率	1.25%	3.04%	66.30%	10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576,495	1,595	2,261	427	580,778
以信用證結算(人民幣千元)	(567,169)	-	-	-	(567,169)
	<u>9,326</u>	<u>1,595</u>	<u>2,261</u>	<u>427</u>	<u>13,609</u>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u>117</u>	<u>48</u>	<u>1,499</u>	<u>427</u>	<u>2,091</u>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背書若干獲中國內地銀行承兌的應收票據予若干進口代理，以結算賬面值合共人民幣20,103,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10,097,000元)的其他應付款項(統稱「終止確認票據」)。於報告期末，終止確認票據的到期日為一至六個月。於報告期末，所有終止確認票據已獲中國知名銀行承兌，到期日為六個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票據法》，倘中國的銀行違約，終止確認票據的持有人對本集團擁有追索權(「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移絕大部分與終止確認票據有關的風險及回報。因此，其已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貼現墊款的全部賬面值。本集團因對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參與而面對的最高損失風險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與其面值相等。董事認為，本集團對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參與的公平值並不重大。

1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項目的預付款項：		
－購買存貨	1,492	－
－諮詢服務費	1,295	814
－其他	800	756
以下項目的按金：		
－開立信用證	135,375	24,998
－經銷權	127,514	－
－其他	35,118	5,272
可收回增值稅	6,050	5,818
應收關連方款項	11	－
以下項目的其他應收款項：		
－員工墊款	1,091	359
－其他	4,649	3,217
	<u>313,395</u>	<u>41,234</u>
減值撥備	(356)	(520)
	<u>313,039</u>	<u>40,714</u>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中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520	472
減值虧損撥備／(撥回)(附註5)	(164)	48
於年末	<u>356</u>	<u>520</u>

本集團透過考慮經參考過往虧損記錄使用虧損率法估算的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作出減值分析。虧損率於適當時候作出調整以反映現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

在釐定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中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時，董事已考慮歷史違約情況及行業未來前景，及／或在估計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中各項金融資產在其各自的虧損評估時間範圍內發生違約的概率以及各情況下的違約虧損時，考慮外部的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來源(如適當)。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結餘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81,067	143,765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u>(55,015)</u>	<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26,052</u>	<u>143,765</u>

*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指取得時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就簽發信用證以購買藥品而抵押予銀行的銀行存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可進一步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以人民幣計值	257,299	102,572
以美元計值	74,138	37,263
以港元計值	47,887	3,835
以加拿大元計值	1,704	40
以新加坡元計值	<u>39</u>	<u>55</u>
	<u>381,067</u>	<u>143,765</u>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開展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定期存款的存款期為三個月，並按各自的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乃存於近期無拖欠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17.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基於藥品檢驗報告發出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u>422,933</u>	<u>700,320</u>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一般於120天至180天(2020年：120天至240天內)內結清。

18.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包括就銷售藥品自客戶收取的短期預付款項。年內，合約負債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7,806	38,582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27,732)	(8,742)
轉撥至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	(29,685)
因已收現金產生的增加淨額，不包括於年內確認為收益的金額	<u>27,675</u>	<u>27,651</u>
於年末	<u>27,749</u>	<u>27,806</u>

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部分：			
有關以下項目的應付款項：			
應付工資及福利		2,030	1,218
已收按金	(a)	14,117	4,023
諮詢及專業費		12,616	6,433
其他應付稅項		845	1,800
進口代理服務	(b)	1,886	117,848
應付利息		114	-
其他應付款項		<u>21,816</u>	<u>30,624</u>
		<u>53,424</u>	<u>161,946</u>
非即期部分：			
有關以下項目的應付款項：			
已收按金	(c)	<u>-</u>	<u>93,422</u>
		<u>53,424</u>	<u>255,368</u>

附註：

- (a) 結餘指為保證本集團經銷商按照經銷協議履約而根據經銷合約向彼等收取的可退還按金，該等按金為無抵押及不計息。
- (b)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主要指應付予一名(2020年12月31日：三名)主要從事進口代理服務的獨立第三方的款項，因其代表本集團支付部分藥品採購的款項以及進口及物流服務的服務費。有關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由賬面值人民幣56,339,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41,577,000元)的存貨(附註13)作抵押。
- (c)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主要指與本集團就授予一名經銷商經銷期而自其收取的不計息按金合共人民幣100百萬元有關的應付款項，最遲還款日期為2022年7月，已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償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按金估算貼現為零(2020年：人民幣8,510,000元)(附註3)及解除貼現按金人民幣6,578,000元(2020年：人民幣1,932,000元)(附註4)。

除上述其他應付款項外，本集團的所有其他應付款項均為不計息及無抵押。

2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21年		2020年	
	附註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有抵押及有擔保	(a)	3.37至5.50	2022年	3.73至6.0	2021年
—有擔保	(a)	-	-	2.9	2021年
其他借款					
—無抵押	(b)	3.79	2022年	-	-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有擔保	(a)	2.75	2022年	2.75	2021年
			<u>208,320</u>		<u>77,986</u>
非即期：					
銀行貸款					
—有擔保	(a)	2.75	2023年至 2025年	2.75	2022年至 2025年
其他借款					
—無抵押	(c)	10.68	2023年	-	-
			<u>132,244</u>		<u>3,042</u>
			<u>340,564</u>		<u>81,028</u>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	----------------

分析為：

應予以下時間償還的銀行貸款：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	80,806	77,986
於第二年	806	830
於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438	2,212
	<u>83,050</u>	<u>81,028</u>

應予以下時間償還的其他借款：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	127,514	–
於第二年	130,000	–
	<u>257,514</u>	<u>–</u>
	<u>340,564</u>	<u>81,028</u>

附註：

(a) 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由以下作抵押及擔保：

- (i) 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人民幣80,0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60,000,000元)由本集團若干樓宇人民幣57,159,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60,152,000元)作抵押，並由黃祥彬先生、本公司及成都興科蓉醫藥技術有限責任公司(「成都興科蓉科技」)共同作擔保。
- (ii)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人民幣9,000,000元由本集團若干樓宇人民幣10,144,000元作抵押，並由黃祥彬先生作擔保。
- (iii)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人民幣8,156,000元由黃祥彬先生及成都興科蓉科技作擔保。
- (iv) 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人民幣3,05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872,000元)由黃祥彬先生作擔保。

(b) 餘額指由第三方授予的計息借款20.0百萬美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方代本集團向本集團供應商支付20.0百萬美元作為相關已授出經銷權的按金。於2022年1月26日，供應商向第三方償還按金。自還款之日起，本集團終止確認應付第三方的計息借款20.0百萬美元及應收供應商的其他應收款項20.0百萬美元。

(c) 餘額指由第三方授予的計息借款人民幣130.0百萬元。

(d) 於2021年12月31日，除金額為人民幣3,050,000元的銀行貸款以港元計值外，所有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21. 股本

股份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2020年12月31日：10,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	<u>822</u>	<u>822</u>
已發行及繳足：		
1,872,890,585股(2020年12月31日：1,691,890,585股) 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	<u>151</u>	<u>136</u>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1,691,890,585	136
發行新股份	(a)	169,000,000	14
已行使購股權	(b)	12,000,000	1
於2021年12月31日		1,872,890,585	<u>151</u>

附註：

- (a) 於2021年7月23日，本集團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同意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5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169,000,000股認購股份。於2021年9月28日，合共169,000,000股認購股份以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5港元獲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導致新增股本16,900港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 (b)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使12,000,000份購股權導致發行12,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及新增股本1,200港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22.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建設倉庫	83,008	83,008
– 翻新物業	2,256	–
	<u>85,264</u>	<u>83,008</u>

23.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4. 關連方交易

(a) 年內，本集團與關連方進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由黃祥彬先生擔保 計息銀行貸款	80,000	81,028
應收Risun款項	<u>11</u>	<u>–</u>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2,338	2,134
退休金計劃供款	<u>51</u>	<u>44</u>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u>2,389</u>	<u>2,17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擁有進口醫藥分銷的豐富經驗，為海外中小型藥商提供綜合營銷、推廣及渠道管理服務。同時，本集團憑藉以血液製品為核心的優質產品組合和覆蓋全中國的營銷及推廣網絡，是中國進口血液製品唯一的營銷、推廣及渠道管理服務商。本集團現有產品組合主要包括由海外中小型製藥商生產的優質產品，涵蓋抗感染藥物和血液製品、消化系統及心血管系統等多個治療領域。該等產品既包括在中國市場上供不應求的血液製品，亦包括可滿足醫療機構、患者對於臨床效果卓越、品質優異的藥品的強烈需求的處方藥品。

1. 核心產品

人血白蛋白

血液製品起源於20世紀40年代初，經過幾十年的快速發展，產品品種已由最初的人血白蛋白發展到人血白蛋白、免疫球蛋白和凝血因子類等3大系列20多個品種。隨著新的適應症的獲批和診治率的提高，國際血漿蛋白治療協會(PPTA)預計未來全球血液製品市場需求仍將保持較高的增長速度。近兩年，隨著國內新批採漿站的投入使用，每年的採漿量得到了增長，國內生產廠家的生產產品能力也得到快速提升。人血白蛋白作為中國血液製品市場中最大的銷售品種，也是目前唯一可以允許進口的血液製品，其每年進口和國產品種的批簽發量都保持了快速的增長，2021年全年的批簽發量為63.67百萬瓶(2020年為60.54百萬瓶)，其中進口和國產的佔比分別為65%和35%。本集團經營的人血白蛋白是由全球血液製品巨頭之一的奧克特珐瑪公司生產，用於治療因血容量降低引起的休克、消除水腫和有毒物質、新生兒高膽紅素血症等，是國家醫保目錄乙類產品。以2021年中國人血白蛋白批簽發量統計，奧克特珐瑪人血白蛋白市場佔有率約為10%。

2. 營銷推廣網絡發展

本集團的營銷推廣服務通過內部團隊及與第三方推廣服務商合作而展開。因此，不斷拓展營銷推廣網絡，並持續強化對經銷商及推廣服務商的管理是本集團的重點發展戰略之一。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以「靈活應變」和「專業高效」為目標，著力打造營銷推廣隊伍快速應對市場環境變化以及高效執行運營方案兩方面的能力，對各部門進行人才盤點，精簡營銷推廣隊伍組織架構。同時，進一步細化營銷團隊績效管理，優化對各產品投入的銷售資源分配，提升營銷推廣隊伍業務運營效率。

與此同時，本集團積極應對在各省加速落地的「兩票制」，全面梳理現有經銷商網絡結構，在與經銷商進行充分交流的基礎上，採取內部銷售隊伍和與各地經銷商合作的方式，加速推動銷售渠道向終端市場延伸，由原有按照區域劃分轉型到按照各個區域內的醫院劃分對應的推廣服務商，使公司的銷售網絡直達終端市場，同時從大型的三級甲等醫院逐漸往下覆蓋到省地市以及縣一級醫院，不斷加深市場滲透率，以達到建立每家醫院均有對應推廣服務商的精細化管理體系。

另外，本集團進一步強化內部營銷團隊對產品市場推廣活動的直接參與，包括定期向第三方推廣服務商提供產品知識培訓，通過籌辦或參與醫療或醫藥會議、座談會及產品研討會等方式直接參與產品的學術推廣活動，拓展產品主要治療領域的意見領袖網絡等，以保證產品信息準確及時地傳達於醫生。除了產品推介外，本集團還主動邀請全國第三方推廣服務商參加電話會議一同探討解讀國家政策的重大影響，提高集團培訓的附加值及吸引力。

3. 冷鏈倉儲設施

考慮到本集團今後業務擴張需求以及關於血液製品、生物製品在倉儲、運輸環節對於醫藥冷鏈的巨大需求，本集團在四川省成都市雙流區建設了冷鏈倉儲設施。已完工的第一期冷鏈倉設施(15,000平方米)可滿足本集團自身的倉儲需求，能夠更好地控制本集團產品組合中血液製品的質量安全，待第二期建設(包括25,000平方米的冷鏈倉儲及47,000平方米的研究及發展(「研發」)基地)竣工時本集團可向第三方提供高質量的醫藥冷鏈倉儲服務，形成本集團新的業務單元。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並不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於報告期內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4. 研發

本集團與中國中醫科學院中藥研究所訂立合作協議，開發以雄黃為原料的化學藥物「Sinco I」，是以雄黃為原料的用於治療急性早幼粒細胞白血病的新型藥物，以期將集團業務向上游延伸的同時，未來將該治療領域的新藥提供給患者。目前處於中試試驗。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產生開發Sinco I的研發費用為人民幣0.7百萬元。

本集團與北京諾康達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諾康達」)就開發注射用聚己內酯微球面部填充劑(「少女針」)及其材料訂立了主合作協議及技術開發協議。此次與北京諾康達合作開發的少女針，以Ellansé®為對照，從產品配方到製備技術分析上採用生物醫用材料基質的PCL和CMC，開發半永久性可注射填充產品。後續本集團將依托聚己內酯原材料開發系列產品「PCL+X」，衍生出多種醫美產品，適用於各種部位。研發總費用為人民幣88.50百萬元。預計技術開發項目將於49個月內完成。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產生的研發費用為人民幣25.50百萬元。

未來展望

2022年，2019冠狀病毒病(「新冠」)疫情仍可能繼續影響全球經濟。於對疫情的良好控制下，全球經濟正在逐步復甦。預計2022年採漿量將恢復至疫情前水平，較去年有所增加。因此，本集團發佈的批次數量將相應增加。考慮到目前中國對人血白蛋白的需求遠低於發達國家，此反映出中國市場擁有巨大的潛力。雖然供應會增加，但與2021年相比，未來一年人血白蛋白的價格仍可能保持穩定。此外，考慮到人口基數，未來對人血白蛋白的需求將繼續增加。

自新冠疫情出現以來，人們的醫療意識受到影響。隨著2022年疫情的持續，人們的醫療需求將不斷增加。由於人血白蛋白的臨床必要性，而且在短期內並無相應的替代產品，預計人血白蛋白的需求將長期保持旺盛。此外，中國實行「兩票制」政策後，銷售渠道變得更加扁平化，廠家可以直接接觸終端客戶。廠家的經營思路正在發生根本性的轉變，從原來的以價格為導向的思維轉向注重學術推廣及品牌提升。近年來，以人血白蛋白為代表的產品呈現快速復甦的趨勢。於此情況下，本集團將繼續推進銷售及發展戰略，優化營銷網絡及產品組合，以血漿製品作為本集團的核心治療領域。

憑藉本集團於進口藥品供應方面的專長及經驗，2022年本集團擬發展醫療美容產業鏈，逐步建立藥品及醫療美容產品兩個業務分部，作為其業務發展方向。我們相信，該策略可為本集團提供發展基礎，建立專長及資源設立自身研發中心，以逐步發展、生產及銷售醫療美容產品。利用本集團完善的醫藥營銷及推廣渠道，這將為該等新醫療美容產品的營銷及銷售帶來協同效應，讓本集團可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建設企業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體系，亦高度關注企業社會責任，並在集團管治中踐行。本集團將為員工提供理想的職業發展平台，並將為給本集團股東及各方權益人創造更高價值而不懈努力。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收益人民幣2,024.1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2,049.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5.7百萬元，減幅1.3%，可進一步分析如下：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益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	收益佔比
人血白蛋白注射液	1)	1,973.3	97.5%	1,889.0	92.2
抗生素	2)	50.8	2.5%	160.8	7.8
合計		2,024.1	100.0	2,049.8	100.0

- 1) 報告期內，人血白蛋白注射液收益為人民幣1,973.3百萬元，相比2020年上升約4.5%或約人民幣84.3百萬元。收益增加主要源於人血白蛋白供應量和銷售量提升所致。
- 2) 報告期內，來自於抗生素的銷售收益較2020年減少人民幣110.0百萬元。減少主要是因為新冠的爆發使醫院裡的病人減少，因而抗生素的用量相應減少，以及藥品帶量採購政策的實施導致部分省份的銷售量下降。

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銷售成本人民幣1,659.1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1,776.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16.9百萬元，減幅6.6%，其中人血白蛋白和抗生素的銷售成本分別減少了人民幣49.1百萬元和人民幣67.8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毛利人民幣365.0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273.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1.2百萬元，其中人血白蛋白毛利增加人民幣133.3百萬元，以及部分被抗生素毛利減少人民幣42.1百萬元所抵銷。與2020年相比，報告期內毛利率則由13.4%增加至18.0%。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人血白蛋白銷售價格比去年高。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11.0百萬元，較2020年減少人民幣2.7百萬元，其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20年就授予一名經銷商不計息長期按金，錄得按金估算貼現人民幣8.5百萬元，相關按金已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償還。前述減少被運輸服務收入增加約人民幣5.8百萬元所部分抵消。

銷售及經銷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及經銷開支約人民幣105.4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5.6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市場推廣費用增加。

行政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行政開支人民幣66.0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5.4百萬元，其主要是因為就開發注射用聚己內酯微球面部填充劑及其材料的研發費用增加人民幣25.5百萬元。

其他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其他開支人民幣7.1百萬元，較2020年減少人民幣5.6百萬元，主要由於外匯匯兌損失減少。

財務成本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財務成本人民幣29.2百萬元，較2020年增加人民幣20.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在2021年增加了其他計息貸款，因此對應的利息支出增加。

所得稅開支

報告期內，和2020年相比，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增加人民幣14.5百萬元或81.5%達到人民幣32.3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因為本集團的銷售和銷售毛利增加所致。

報告期內溢利

由於前述原因，本集團錄得純利人民幣135.1百萬元，於2020年純利人民幣118.1百萬元相比增加了人民幣17.0百萬元。

存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存貨餘額為人民幣61.3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42.6百萬元)，較2020年的年結日餘額減少人民幣181.3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人血白蛋白注射液庫存餘額減少，其主要是由於銷售增加所導致。

由於在存貨的減少，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平均存貨周轉天數，較2020年的52天減少19天至33天。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餘額為人民幣213.6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78.7百萬元)，較2020年的年結日餘額減少人民幣365.1百萬元，主要是因為本集團增強了對信用賬期的管理和對未支付應收賬款的支付維持嚴格控制。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應收票據餘額為人民幣0.4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零)，較2020年的年結日餘額增加人民幣0.4百萬元。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為人民幣313.0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0.7百萬元)，較2020年的年結日餘額增加人民幣272.3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用於開立信用證的按金預付款增加人民幣110.4百萬元，預付的可退還的經銷權按金增加人民幣127.5百萬元，及其他預付的按金增加人民幣34.4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為人民幣422.9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700.3百萬元)，較2020年的年結日餘額減少人民幣277.4百萬元，其中應付人血白蛋白注射液採購款減少人民幣283.4百萬元，並由應付抗生素採購款增加人民幣6.0百萬元所抵銷。

其他應付款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為人民幣53.4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61.9百萬元)，較2020年的年結日餘額減少人民幣108.5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與進口代理服務相關的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116.0百萬。

其他應付款項(非流動部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其他應付款項的非流動部分為人民幣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93.4百萬元)，因為該項款項在報告期內已被償還。

借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合計人民幣340.6百萬元，詳情列示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計息銀行貸款	80,806	77,986
計息其他借款	<u>127,514</u>	<u>-</u>
非流動：		
計息銀行貸款	2,244	3,042
計息其他借款	<u>130,000</u>	<u>-</u>
合計	<u>340,564</u>	<u>81,028</u>

負債比率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負債比率計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40,564	81,028
貿易應付款項	422,933	700,3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53,424	255,368
租賃負債	384	1,103
應付稅項	12,826	21,999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6,052)	(143,765)
減：已抵押銀行結餘	(55,015)	—
負債淨額 ^(a)	<u>449,064</u>	<u>916,053</u>
權益	<u>374,886</u>	<u>164,429</u>
權益及負債淨額 ^(b)	<u>823,950</u>	<u>1,080,482</u>
負債比率 ^(a/b)	<u>54.5%</u>	<u>84.8%</u>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下表為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綜合現金流量表簡明摘要：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	305,712	137,3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	(22,727)	(46,84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	(97,108)	(169,8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85,877	(79,417)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590)	(1,57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	<u>143,765</u>	<u>224,756</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	<u>326,052</u>	<u>143,765</u>

附註：

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305.7百萬元(2020年：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137.3百萬元)，主要是相比于去年報告期內銷售所得現金增加以及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2.7百萬元(2020年：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46.8百萬元)，主要由於採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致。

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97.1百萬元(2020年：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69.9百萬元)，主要包括(i)與進口代理合約相關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淨額人民幣116.0百萬元；(i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淨支付人民幣110.4百萬元；(iii)抵押保證金支付人民幣55.0百萬元以及(iv)利息支付人民幣22.4百萬元。現金流出部分由下列各項所抵銷：(i)銀行及其他貸款所得款項淨收入額人民幣132.1百萬元；及(ii)發行新股的存款所得款項人民幣75.4百萬元。

4)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以人民幣計值	257,299	102,572
以美元計值	74,138	37,263
以港元計值	47,887	3,835
以新加坡元計值	1,704	55
以加拿大元計值	39	40
	<u>381,067</u>	<u>143,765</u>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執行庫務政策上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本集團絕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放於中國內地的主要金融機構。本集團致力於對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且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持續檢討及評估本集團現有客戶的信譽。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透過考慮金融負債及金融資產的到期日以及預計經營現金流監控資金短缺風險。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惟下列若干項目除外：

- 若干銀行結餘以美元、港元、新加坡元及加拿大元計值；及
- 向海外供應商購買產品及相關貿易應付款項以美元計值。

本集團通過外幣遠期及期權合約管理外匯潛在波動，並無訂立任何對沖交易。

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資本資產的任何未來計劃。

資本開支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資本開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3,522	372
添置租賃土地	—	49,114
	<u>23,522</u>	<u>49,486</u>

或然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資產的賬面值載列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用於獲得銀行及其他借款		
– 樓宇	73,625	70,296
– 存貨	56,339	241,577
用於開立信用證及承兌匯票		
– 銀行結餘	55,015	–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會就報告期宣派任何末期股息(2020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20名僱員。於報告期，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總計人民幣17.6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11.7百萬元)。

本集團僱員薪酬政策乃考慮有關當地市場的薪酬、行業的整體薪酬標準、通脹水平、企業運營效率及僱員表現等因素而確定。本集團每月為僱員作一次表現評核，年度薪金檢討及晉升評估時會考慮有關評核結果。本集團僱員根據若干績效條件及評核結果考慮其年度花紅。本集團根據相關中國法規為其中國僱員做出社會保險供款。

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持續學習及培訓計劃，以提升彼等的技能及知識，藉此維持彼等的競爭力並提高客戶服務的質量。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在招聘方面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困難，亦無出現任何嚴重人員流失或任何重大勞資糾紛。

此外，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以肯定本集團若干僱員的貢獻，及向彼等提供獎勵，以挽留彼等繼續協助本集團的營運及發展。

風險管理

以下概述本公司所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可能會對本公司的表現或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除下文所示者外，可能還有其他未為本公司未知或現時不重大但於未來可變為重大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 未能與現有供貨商維持關係—本集團現時向數目有限的供貨商直接或透過銷售代理簡介採購所有產品組合。
- 匯率波動—本集團向海外供貨商購買的產品以美元計值，且若干銀行結餘、其他應收款項、銀行借貸及債券項目主要以美元及港元計值。
- 成本增加，售價降低及競爭加劇導致利潤率下跌。
- 產品供應遭遇長時間延誤或重大中斷。

本公司相信，風險管理對本集團的運營效率及效益十分重要。本公司的管理層協助董事會評估本集團業務所面對的重大風險，並參與制定合適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以及確保在日常營運管理中妥善實施有關措施。

與主要利益相關者的關係

人力資源作為本集團的重要資產之一，本集團致力於以清晰的職業發展路徑以及完善專業的培訓課程激勵僱員。此外，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若干福利及其他績效獎勵。

本集團從海外供應商直接或透過銷售代理間接採購進口藥品，然後通過經銷商或配送商轉售予醫院和藥房產生收益。本集團供貨商及其銷售代理授予本集團在中國營銷、推廣產品及管理銷售渠道的獨家經營權利，本集團與供貨商維持穩定長遠關係，讓供應商可以進入不斷增長的中國市場，獲得穩定的銷售增長。

本集團將藥品售予經銷商或配送商，再由其直接或間接售予醫院和藥房。本集團與經銷商或配送商維持穩定長遠關係，為經銷商提供指引、培訓和支持，以在目標領域開展更多營銷及推廣活動。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主要從事進口藥品營銷、推廣及渠道管理，該類業務一般不會嚴重影響環境。本集團營運造成的重要環境影響與電、水及紙張消耗有關。本集團深明環境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並已實施以下措施，以推動環保及節能：

- 推行無紙化辦公
- 鼓勵低碳出行
- 確保合理利用能源

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因遵守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而產生任何重大支出。

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須遵守開曼群島、英屬維而京群島、香港及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一直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開曼群島、英屬維而京群島、香港及中國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定於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適時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於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2022年5月10日(星期二)至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2022年5月6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提高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現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並採納其中所載的大部分最佳常規，惟下列條文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根據本公司的組織架構，黃祥彬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聯席行政總裁，憑藉黃祥彬先生於醫藥行業的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職位，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在由富有經驗及卓越才幹的人士組成的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運作下，可確保權力與權限之間有所制衡。因此，董事會相信，該安排不會影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與權限互相制衡。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的其他事項

聚己內酯微球面部填充劑及其材料的技術開發

於2021年9月9日，本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與北京諾康達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開發注射用聚己內酯微球面部填充劑及其材料訂立主合作協議及技術開發協議，總代價為人民幣88,500,000元。通過上述交易，憑藉本集團於進口藥品供應方面的專長及經驗，本集團擬開發其醫療美容產業鏈，並逐步建立藥品及醫療美容產品兩個業務分部，作為其業務發展方向。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9日及2021年10月21日的公告。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2021年12月7日及2021年12月30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配售代理**」）分別訂立配售協議及補充協議（以下統稱「**配售協議**」）。根據配售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配售股份，而配售代理同意盡最大努力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承配人**」）按每股配售股份1.29港元的價格認購合共160,000,000股配售股份。於2022年1月3日，配售協議所載的全部先決條件已獲達成，完成已落實。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合共16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按每股配售股份1.29港元的價格配發及發行予承配人。

該等配售股份的總面值將為16,000港元。於配售協議日期（即2021年12月7日），聯交所所報收市價為每股1.60港元。

經扣除配售事項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94.9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的全部所得款項淨額按下列金額作以下用途：

- i) 所得款項淨額約40%或約78.0百萬港元將用於撥付開發注射用聚己內酯微球面部填充劑及其材料產生的相關成本及開支，包括但不限於開發實驗車間、研發設備及工廠建設投資；及
- ii) 所得款項淨額約60%或約116.9百萬港元將用於策略性收購／開發醫療美容領域的新項目／產品，包括但不限於開發新醫療美容產品、收購醫療美容機構及投資醫療美容項目。為制定及實施其業務發展計劃，本集團一直積極物色投資／業務發展機會。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7日、2021年12月30日及2022年1月3日的公告。

收購德美公司(定義見下文)

於2022年1月20日，本公司(或其指定聯屬人士)與德陽德美醫療美容門診部(普通合夥)(「德美醫療」)的全體實益擁有人就德美醫療完成重組及轉換後對目標公司股權的潛在收購事項訂立意向書。

於2022年3月22日，四川興科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及黃智健先生(本公司關連人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主要股東黃先生之子)(i)各自與德陽德美醫療美容醫院有限公司(「德美公司」)(德美醫療完成重組及轉換後作為目標公司)及其他各方訂立相關股權轉讓協議；及(ii)訂立借款協議(連同根據上述股權轉讓協議完成後將予訂立的一系列VIE合約安排)，以總代價最高為人民幣95,000,000元收購德美公司全部股權。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20日及2022年3月22日的公告。

報告期後的重大事項

於2021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財務申報系統、編製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程序。其亦就集團審核範圍內的事宜作為董事會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重要聯繫。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劉英傑先生(主席)、劉文芳先生、汪晴先生及白志中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適用會計原則、準則及常規，以及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告的披露資料。

核數師

自2020年7月20日起，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並為報告期間的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浩華」)乃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前的核數師，其辭任經考慮多項因素後作出，包括與審計相關的專業風險、審計費用水平及現時工作流程下的內部資源可用情況等。經考慮有關事實和情況後，審核委員會(其已獲轉授權力監督外聘核數師的成效)認為，以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取代國富浩華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本公司已接獲國富浩華發出的函件，當中確認概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需提請股東或本公司債權人垂注。

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大綱及細則」)

於2022年3月30日，董事會建議修訂現有的經修訂及重訂大綱及細則(「現有大綱及細則」)以(其中包括)(i)更新現有大綱及細則以及遵守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的適用修訂本；及(ii)補充確認股東大會所用投票方法所需的程序。董事會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尋求股東批准，以採納第二次修訂及重訂的大綱及細則(「新大綱及細則」)，以取代並廢除現有大綱及細則。

建議採納新大綱及細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經股東批准。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之前，現有大綱及細則將維持有效。

載有(其中包括)對現有大綱及細則的建議修訂及採納新大綱及細則詳情的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本公司派發報告期的股息。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inco-pharm.com>)。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上載於以上網站以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興科蓉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祥彬

香港，2022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祥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英傑先生、劉文芳先生、汪晴先生及白志中先生。